# 锦州市事业单位面向退役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面试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防控有关要求,确保每一位考生健康安全，根据当前疫情情况，现就面试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试日前14 天内（含考试日），考生应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做好自我防护，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出国(境)，不参加聚集性活动。

二、面试当天，考生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进入考点时,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 如果考生14天内离开过锦州市（以“疫情防控行程卡”绿码下方所显示的途径或到达地为准）应提交考生本人72小时内（截止时间1月23日9点）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辽宁省内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排除新冠肺炎的诊断意见，并通过“疫情防控行程卡”APP进行扫码，确定为绿码、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经体温检测确认结果正常（体温不高于37.3℃)方可进入考点。如14天内离开过锦州市的考生，无考生本人72小时内（截止时间1月23日9点）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辽宁省内三级甲等医院出具的排除新冠肺炎的诊断意见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三、根据锦州市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总指挥部件规定,须进行隔离观察的,并于考试当天出具解除隔离证明，否则不得参加考试。以每日最新公布的疫情防控要求为准。

四、考生应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口罩,除身份确认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五、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应及时向工作人员进行报告,经防疫评估后,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可按照工作人员引导,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转运至医疗机构。

六、如考生参加考试，将视为已知晓上述告知内容,对“疫情防控行程码”绿码、核酸检测报告及诊断证明等的真实性负责，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情节严重的,取消考试资格，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联系电话：5055239

锦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1年1月18日